

证券代码：300267

证券简称：尔康制药

公告编号：2022-016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09:15-09:25、0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13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工业园北园开元大道工业路一号）

9、涉及融资融券的相关投资者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22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王军文先生、蒋悟真先生、左田芳女士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说明：议案1、3-7、9-11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议案2、3-5、8已经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议案9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就上述议案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其中中小投资者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2年5月19日下午17:00前。

2、登记地点：长沙市浏阳工业园北园开元大道工业路一号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

委托书（附件三）、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登记须在 2022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4）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

4、联系方式

联系人：范艺

联系电话：0731-83282597

传真：0731-83282705

通讯地址：湖南长沙浏阳工业园北园开元大道工业路一号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410331

5、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6、为严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扩散，保障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公司鼓励和建议股东优先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 2022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7:00 之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信息，并在参会当天提供 48 小时核酸检测报告，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

公司将根据公司所在地最新的防疫要求执行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的防疫管控，请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留意公司所在地防疫政策，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267，投票简称：尔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提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注：

1.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 17:00 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 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00	《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2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股

委托日期：2022 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注：1、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可。）